中共忻州师范学院委员会关于开展教育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的实施方案

院党字〔2018〕51号

(2018年5月4日印发)

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按照《关于开展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的工作方案》（晋办发〔2018〕13号）《关于开展全省教育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的实施方案》（晋教党〔2018〕28号）要求，结合我院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省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推进会精神及省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党组教育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工作动员会精神、全省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以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为目标，集中整治教育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严惩 “微腐败”，破除“中梗阻”，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不断厚植党执政的群众基础，巩固和拓展“作风建设年”活动成果，为建设特色鲜明、国内知名的高水平应用型师范大学提供坚强保障。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党的领导。**专项整治工作由学院党委统一领导，学院各中层党组织、各单位参加，齐抓共管，合力推进。各中层党组织要履行好主体责任，全面负责组织实施。学院纪委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切实担负起监督责任。相关职能部门、教学系（部）履行职责范围内的监管责任，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逐级传导压力、压实责任。

**（二）坚持群众路线。**凡是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都要严肃认真对待，凡是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都要坚决纠正。要紧紧依靠群众，充分调动广大师生支持和参与的积极性，从师生最关心、反映最突出的问题抓起，以实实在在的成效赢得广大师生的信任与拥护。

**（三）坚持问题导向。**针对以权谋私、办事不公、作风不实、滥用职权等师生反映强烈的问题，实行开门整治，广泛收集、及时发现、高度关注、集中整治。

**（四）坚持挺纪在前。**做到监督要早，防止小问题酿成大错误；惩处要严，使纪律始终成为带电的高压线；问责要真，推动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

**（五）坚持标本兼治。**以过硬举措，对师生反映多、危害大、影响坏的突出问题进行集中突破，深挖细查、严肃追责。立足抓常抓长，着力推动建立“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

三、整治重点

**（一）教育资金方面。**重点整治对上级专项财政资金动心眼、伸黑手，侵占挪用、克扣强占、虚报冒领、挥霍浪费等问题。

**（二）关键环节方面。**重点整治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便利，在基建招标投标、仪器设备和教材教辅资料采购、后勤服务等环节以权谋私、收受贿赂，套取、贪污、挪用教育经费等问题。

**（三）惠民政策落实方面。**重点整治有关部门、单位和工作人员执行学生资助、招生就业、公益培训等惠民政策缩水走样，不公开、不公正、不公平，打折扣、搞变通，进度慢、效果差，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及在执行教育惠民政策中监管不力、优亲厚友、盘剥克扣、与民争利、“坑民害民”等问题。

**（四）干部作风方面。**重点整治各部门各单位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组织纪律观念淡薄，不作为、慢作为，滥用职权、办事不公，违反规定在审批和服务中冷硬横推、推诿扯皮、吃拿卡要、“中梗阻”、慵懒散等问题。

各级党组织、各单位要按照学院统一部署，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做好上述重点领域的整治工作，推动专项整治延伸到基层。各中层党组织要切实扛起主体责任，精心组织实施，围绕重点领域开展好专项整治工作。对专项整治中涉及的案件线索，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分级负责，依法依规依纪处理。

四、工作任务

**（一）充分发动群众，发现问题线索。**学院专项整治领导组设立公开举报电话：0350-3339052，0350-3339000；设立公开举报电子邮箱：xzsyxfjb@163.com;在主校区、东校区、南校区和附中各设1个举报信箱。各中层党组织、各单位要畅通师生员工信访举报渠道，公开举报电话、地址、邮箱等，积极发挥师生员工的监督作用。要结合本单位实际，全面梳理信访举报、监督检查、专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

**（二）坚持靶向聚焦，解决突出问题。**围绕专项整治重点和发现掌握的问题线索，建立问题、责任和整改清单，明确整改措施，坚持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对存在的问题一件也不放过，逐一纠正，件件整改。

**（三）严格执法执纪，查处典型案件。**统筹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大查处力度，坚决查处有关教育资金、关键环节、惠民政策落实、干部作风等方面的违纪违法问题，无论涉及到谁，都要彻查到底、严惩不贷。

**（四）坚持“一案双查”，严肃追责问责。**对专项整治组织推动不力、问题整改不力，以及有案不查、瞒案不报甚至袒护包庇的，要严肃问责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和领导责任；对有关职能部门和单位监管不力导致问题频发多发的，要严肃问责监管责任。

**（五）强化警示教育，通报典型案例。**对专项整治期间查处的典型问题，一律点名道姓公开通报曝光，对影响恶劣、社会关注度较高，具有代表性的问题，要在校园网、校报、橱窗、电子显示屏等媒体通报曝光，让警钟长鸣、震慑常在，让全体党员干部的纪律规矩之弦时刻紧绷。注重运用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以案说纪、以案施教，充分发挥查办案件的治本功能。

**（六）巩固整治成果，建立长效机制。**及时总结专项整治工作，查找问题原因，补齐制度短板，抓好长效机制建设，以制度建设巩固深化整治成果，努力从源头预防侵害师生员工利益的腐败和不正之风。

五、方法步骤

专项整治工作分为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准备阶段（5月初）**。“实施方案”印发后，学院及时召开会议动员部署，各中层党组织、各单位要迅速启动准备工作，提高思想认识，传达学习全院召开专项整治工作动员会议精神，结合实际研究细化实施方案，明确工作任务，发动群众广泛参与，查找梳理问题线索，加强宣传，营造氛围。要加强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强化办案力度，确保在专项整治启动阶段就能查办一批案件，形成有效震慑。5月初专项整治全面铺开。

**（二）集中查处阶段（5月至8月）。**坚决做到事要解决、人要处理、整改要到位。学院纪检监察部门要从严从快集中查处一批典型案件，尤其是专项整治期间顶风违纪、不收敛不收手的案件。选择一批典型案件重点督办。

**（三）综合治理阶段（9月至11月）。**针对专项整治中暴露出的突出问题、薄弱环节、制度漏洞和工作短板，注重源头治理、效能提升、制度纠偏上下功夫，进一步加强“三基建设”；健全完善专项资金监管等管理制度；深入推进行政审批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完善群众监督机制，综合施策、标本兼治，加快构建“三不”长效机制。

**（四）总结提升阶段（11月至12月）。**学院及各中层党组织、各单位要对专项整治工作成效、做法以及存在问题进行全面总结，提出深化意见。把惩戒问责与保护激励统一起来，要在惩治违纪违法分子的同时，大力挖掘、宣传一批一心为公、干事创业的好干部典型。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始终保持积极向上的精神状态和苦干实干的奋斗姿态，形成正向激励、警醒震慑、担当作为的良好氛围。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把责任落实贯穿始终。**学院成立专项整治领导小组，统筹抓好全院教育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专项整治工作，负责统筹协调、组织推动和督促检查。各中层党组织要切实扛起专项整治主体责任，中层干部要切实履行“一岗双责”，以坚决态度、务实作风、有力举措精心组织实施，确保专项整治工作有序推进、高效开展。

**（二）强化督查督办，把督导检查贯穿始终。**学院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将抽调专人，组成督导组，综合运用明察暗访、随机抽查等方式，深入基层一线，对各中层党组织、各单位的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开展督导工作，强化督促检查。

**（三）突出思想引领，把学习教育贯穿始终。**结合即将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和群众观念，实实在在为师生员工办事、解忧、谋利。有针对性地开展法治宣传和廉政教育，编印典型案例，以身边事警示教育身边人。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党员干部带头移风易俗，教育引导师生群众破除婚丧嫁娶互相攀比、大操大办、挥霍浪费等陈规陋习。落实学院“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细则”，紧盯“四风”问题特别是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驰而不息纠正“四风”。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内政治文化建设，着力让基层党内政治生活进一步严起来、党内政治生态进一步好起来，把全面从严治党覆盖到“最后一公里”。

2018年5月4日